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一年一期

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一年一期
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
二、 财务报表及附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3
2. 合并利润表	4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5-72
三、 审计机构资料	
1.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3.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审 阅 报 告

中天运[2018]阅字第 90010 号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 年 1-3 月、2017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贵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后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 2018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3 月、2017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阅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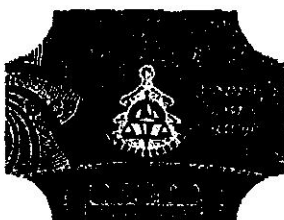
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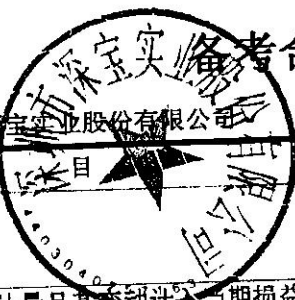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平
441900060001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海锋
440300480169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48,963,762.67	644,439,689.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1,442,281.49	1,599,668.2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3	2,382,384.50	658,942.50
应收账款	七、4	352,186,718.02	189,617,554.67
预付款项	七、5	125,080,528.74	134,904,966.75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七、6	78,228,183.22	79,749,990.56
存货	七、7	2,689,458,088.70	2,938,467,812.3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79,590,727.09	73,395,948.69
流动资产合计		3,977,332,674.43	4,062,834,572.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9	57,500.00	57,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47,134,144.74	35,755,171.55
投资性房地产	七、11	337,043,765.57	304,704,679.44
固定资产	七、12	1,042,115,999.44	1,051,034,450.33
在建工程	七、13	98,328,662.18	71,702,252.08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14	414,348.19	416,771.28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七、15	408,373,874.17	401,627,142.45
开发支出		-	-
商誉	七、16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17	15,847,003.03	17,163,959.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	53,175,525.56	51,350,039.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9	641,797.08	484,108.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3,132,619.96	1,934,296,075.12
资产总计		5,980,465,294.39	5,997,130,648.09

法定代表人：

Company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25

会计机构负责人：

38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目	附注	2018年3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0	159,800,000.00	169,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21	612,613,043.20	648,357,628.41
预收款项	七、22	147,599,004.78	184,259,305.20
应付职工薪酬	七、23	75,772,871.62	117,736,310.62
应交税费	七、24	30,170,897.20	19,786,326.58
应付利息	七、25	2,324,033.81	1,571,297.90
应付股利	七、26	2,909,182.74	2,909,182.74
其他应付款	七、27	200,478,531.81	291,786,280.8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8	40,642,777.63	40,642,777.63
其他流动负债	七、29	219,151,968.63	219,151,968.63
流动负债合计		1,491,462,311.42	1,696,001,07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0	243,389,990.83	195,647,403.88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中：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七、31	16,139,847.03	16,126,357.76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32	99,366,201.95	100,474,52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	13,376,003.18	13,520,836.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2,272,042.99	325,769,121.85
负债合计		1,863,734,354.41	2,021,770,200.41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七、33	3,985,121,266.29	3,847,343,740.29
少数股东权益	七、33	131,609,673.69	128,016,707.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16,730,939.98	3,975,360,447.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80,465,294.39	5,997,130,648.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3月

目	附注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27,761,440.54	10,832,869,290.73
其中：营业收入	七、34	2,427,761,440.54	10,832,869,290.73
二、营业总成本		2,294,045,717.22	10,521,027,571.09
其中：营业成本	七、34	2,149,126,473.72	9,926,414,257.40
税金及附加	七、35	3,074,518.28	13,109,275.62
销售费用	七、36	71,154,080.24	279,632,749.65
管理费用	七、37	37,948,316.73	205,279,822.35
财务费用	七、38	-1,422,796.04	-3,334,538.39
资产减值损失	七、39	34,165,124.29	99,926,004.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40	-157,386.71	-1,651,270.40
投资收益	七、41	-621,026.81	11,215,274.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	七、42	-584,836.45	-134,625.67
其他收益	七、43	2,892,050.00	5,314,617.40
三、营业利润		135,244,523.35	326,585,715.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44	604,809.99	3,224,702.38
减：营业外支出	七、45	101,173.09	7,615,063.55
四、利润总额		135,748,160.25	322,195,354.61
减：所得税费用	七、46	7,575,450.36	10,833,395.87
五、净利润		128,172,709.89	311,361,958.7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28,172,709.89	311,361,958.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少数股东损益		3,592,966.29	-7,651,064.12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579,743.60	319,013,022.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172,709.89	311,361,95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579,743.60	319,013,022.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92,966.29	-7,651,064.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2018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深宝罐头食品公司,1991年8月1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1991)978号文批准,改组为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又经中国人民银行以(1991)第126号文批准,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180754J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首次发行上市股本为107,312,935股,于1992年向股东每十股送红股一股共10,731,290股,1993年向股东每十股配一股送一股红股,共计20,878,845股,后又以1996年底股本总额为基准向股东每十股送红股一股,从资本公积中每十股转增一股,共增加股本计27,784,614股。2001年度以1999年底股本总额为基准向股东每十股配三股,共配售15,215,404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1,923,088.00元。

2011年6月22日,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977,06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8.70元,共计募集人民币600,100,474.20元,2011年7月12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50,900,154.00元。

2014年4月9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50,900,15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后股本增加至301,080,184股。

2016年5月17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301,080,18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股本增加至451,620,276股。

2017年5月15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451,620,2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送红股1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后股本增加至496,782,303股。

截止2018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96,782,303股。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科技园南区软件产业基地4栋B座8层。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食品饮料行业。

(三)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生产茶叶、茶制品、茶及天然植物提取物、食品罐头、饮料、土产品（生产场所营业执照另行申办）；茶、植物产品、软饮料和食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开发及配套服务；网上贸易；茶园的投资、经营管理、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租售和物业管理。（以上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证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的批发（非实物方式）。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20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深宝华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宝华城)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婺源县聚芳永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婺源聚芳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深宝三井食品饮料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宝三井)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惠州深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深宝科技)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深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宝物业)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深宝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宝工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杭州聚芳永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聚芳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深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宝技术中心)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深深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深宝投资)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云南深宝普洱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供应链)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惠州深宝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深宝食品)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云南普洱茶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5	55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下简称普洱茶交易中心				
武夷山深宝岩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宝岩茶)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杭州福海堂茶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海堂生态)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杭州春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拾网络)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深深宝茶文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深宝茶文化)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杭州聚芳永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芳永商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深圳市深宝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宝茶行)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杭州福海堂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海堂餐饮)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粮食集团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

1、本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式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备注
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备考)	详见附注三(二)

2、本报告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式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一)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本次重组方案系深深宝向福德资本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深粮集团100%股权。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8)第3558号《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7年9月30日的评估值为5,875,546,441.66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标的资产整体成交金额为5,875,546,441.66元。深深宝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对价。本次重组完成后,深深宝将持有深粮集团100%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深深宝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深深宝向福德资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发行价格为 10.60 元/股。

本次重组中，标的资产以收益法作为评估结果，成交金额与评估结果相一致。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均是福德资本的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均为深圳市国资委，因此本次重组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重组后不产生商誉。

(二) 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深圳粮食集团公司。标的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 9 号世界贸易广场 A 座 13 楼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 9 号世界贸易广场 A 座 13 楼
法定代表人	祝俊明
注册资本	153,0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53,0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171
经营范围	粮油收购和销售、粮油储备和军粮供应；粮油及制品经营及加工（由分支机构经营）；饲料的经营及加工（以外包的方式经营）；投资粮油、饲料物流项目；开办粮油、饲料交易市场（含电子商务市场）（市场执照另办）；仓储（由分支机构经营）；自有物业的开发、经营、管理；为酒店提供管理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粮食流通服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普通货运、专业运输（冷藏保鲜）
成立日期	1984 年 5 月 28 日

2、历史沿革：

(1) 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前身深圳市粮食总公司设立

根据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7 年 5 月出版发行的宝安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写的《宝安县志》（第 368 页至 370 页），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历史可追溯到建国初期，前身是宝安县粮食局。1979 年 4 月，宝安县粮食局随县改市改称深圳市粮食局，为政企合一的县科级粮食管理机构，隶属深圳市人民政府领导，粮油业务仍属惠阳地区粮食局领导。1979 年，深圳市升格为地区级市，粮食局的粮油业务归属省粮食局直接领导。

1984 年 5 月 28 日，深圳市粮食局按照政企分开的要求经深圳市工商局核准成立为深圳

市粮油公司。1984年5月29日，深圳市工商局向深圳市粮油公司核发了深企字1130号《营业执照》，企业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核算形式为行政，企业主管部门为深圳市商业总公司。由于成立时深圳市粮油公司为行政核算形式，并非独立核算，因此，《营业执照》上并未记载资金总额。

1984年12月18日，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深圳市粮油贸易公司”的批复》（深府复【1984】726号），深圳市粮油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粮油贸易公司”，与深圳市商业总公司脱钩，实行经理负责制，享有深府（1984）155号文规定的国营企业的八个自主权，独立经营，自负盈亏。1985年3月14日，深圳市工商局核准深圳市粮油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粮油贸易公司。1986年9月10日，深圳市工商局向深圳市粮油贸易公司换发《营业执照》，证载企业核算形式为独立核算，资金总额为236万元。

1987年2月，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深圳市粮油贸易公司更名的批复》（深府办【1987】61号），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粮食公司”。

1989年5月23日，深投公司出具《深圳市国营企业验资证明书》（深投<1989>验字第095号），验证深圳市粮食公司实有资本4,016万元，其中固定资本3,026万元，流动资本990万，上级主管公司为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1989年6月27日，深圳市工商局向深圳市粮食公司换发深企法字00156号《营业执照》（注册号19217391-7号），证载注册资金为4,016万元。

1991年10月25日，深投公司出具《深圳市国营企业验资证明书》（深投<1989>验字第685号），验证深圳市粮食公司实有资本3,666万元，其中固定资本2,706万元，流动资本960万。1991年10月28日，深圳市粮食公司取得换发后的深企法字00156号《营业执照》（注册号19217391-7号），证载注册资金由4,016万元变更为3,666万元。

1993年4月26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粮食公司综合改革方案的批复》（深府办复【1993】670号），同意深圳市粮食公司为省商业企业综合改革试点单位，更名为“深圳市粮食总公司”。1993年5月，深圳市工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并核发深企法字00156号营业执照。

（2）1996-1998年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1996年12月6日，中共深圳市委、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印发<关于调整和完善三家市级资产经营公司规模和运营机制的方案>的通知》（深发【1996】32号），组建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并将深粮总公司等27户企业划至其下。1997年2月4日，深投公司与商贸控股签署《划转企业交接协议》，将深投公司属下的主要从事商贸、旅游的包括深圳市粮食总公司在内的企业划归商贸控股。

1997年8月22日，商贸控股作出《关于对<深圳市粮食总公司公司制改造实施方案>的批复》（深商复【1997】039号），同意深粮总公司以企业集团的形式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公司。

1997年8月25日，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1997】073号《验资报告》，验证拟申请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80,000,000元。

1997年8月31日，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财审【1997】317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深粮总公司截至1997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716,609,896.74元，净资产总额为259,540,529.98元。

1997年9月25日，商贸控股出具《关于要求增加注册资金报告的批复》（深商复【1997】042号），同意深粮总公司本部的注册资金增加到8,000万元。1997年11月11日，深粮总公司完成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机构产权变动备案工作，1997年12月30日，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下发《关于同意深圳市粮食总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深国资办【1997】294号），同意深粮总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公司，将名称变更为“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

1998年3月23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并核发注册号为19217391-7、执照号为深司字N40781号的营业执照。改制后深圳粮食集团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	8,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	100.00

（3）2005年第一次股权划转，股东名称变更

2004年7月22日，深圳市国资委下发了《关于市投资管理公司等十六户企业划归市国资委直接监管的通知》（深国资委【2004】88号），将商贸控股下属企业划归深圳市国资委直接监管，履行出资人职责。2005年3月8日，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8,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	100.00

（4）2005年6月，第一次增资

2005年4月21日，深圳市国资委下发《关于对粮食集团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2005】203号），同意对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2亿元人民币。2005年5月10日，深圳市国资委出具了《<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5年6月8日，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出了深长验字（2005）第11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4月28日，已收到深圳市国资委以货币方式缴付的出资20,000万元。2005年6月15日，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为28,000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8,000.00	100.00
合计		28,000.00	100.00

（5）2008年8月，第二次增资

2008年6月16日，深圳市国资委作出《关于增加粮食集团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2008】117号），同意对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5,000万元人民币。2008年6月20日，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章程修正案事宜。2008年8月1日，深圳金牛会计师事务所作出深金牛验字【2008】9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8月1日，已收到深圳市国资委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2008年8月12日，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3,000.00	100.00
合计		33,000.00	100.00

（6）2015年9月-2016年4月，第三次、第四次增资

2015年9月17日，深圳市国资委下发《关于粮食集团增加2亿元资本金的反馈函》（编号：GZWQYYC2015016），同意增加深圳粮食集团公司2亿元注册资本金。2015年11月16日，深圳市国资委下发《关于增加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5】569号），同意增加深圳粮食集团公司注册资本金人民币10亿元。

2015年10月13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亚会深验字[2015]05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10月9日止，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已收到股东深圳市国资委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均系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5年11月9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亚会深验字[2015]05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10月9日止，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已收到股东深圳市国资委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均系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5年12月23日，深圳市国资委企业一处下发《关于粮食集团修订公司章程的反馈函》（编号：GZWQYYC2015026）。2015年12月23日，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亿元”修订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3亿元”，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2016年4月7日，深圳粮食集团公司作出《认缴注册资本变更决定》，决定公司认缴注册资本由33,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5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增资120,000万元人民币。2016年4月12日，深圳粮食集团公司领取新核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	------	----------	---------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53,000.00	100.00
合计		153,000.00	100.00

(7) 2018 年 1 月，股权无偿划转

2018 年 1 月 18 日，深圳市人民政府下发（深府函【2018】17 号）《批复》，同意将深圳市国资委持有的深圳粮食集团公司 100% 股权划转由福德资本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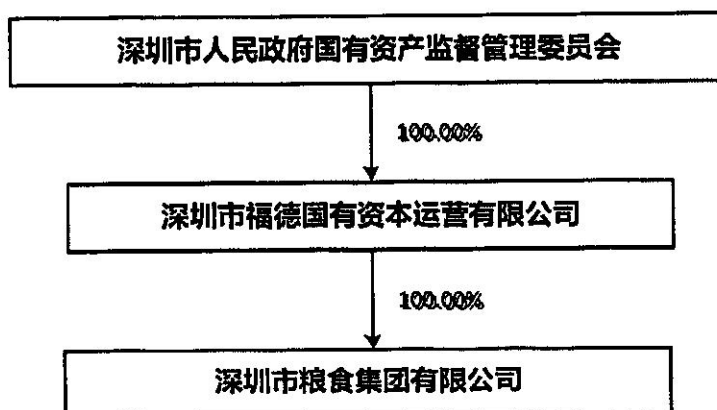
2018 年 1 月 29 日，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18 年 1 月 30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前述变更登记事宜并向深圳粮食集团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德资本”）	153,000.00	100.00
合计		153,000.00	100.00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深圳粮食集团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4、剥离的资产和租用平湖粮库

2018 年 3 月，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将不再运营但尚未注销的子公司股权、部分与主营业务无关子公司股权、产权瑕疵资产剥离至福德资本。基于以上交易架构，为更好反映拟置入资产经营情况，假设：

- ①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剥离至福德资本的子公司股权及瑕疵资产自 2015 年初即已剥离；
- ②标的公司使用平湖粮库，假设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公允价值支付租金。

具体剥离清单和租入平湖粮库情况如下：

(1) 拟将剥离的对外投资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状态
湛江市海田水产饲料有限公司	800 万元	90%	主业停止经营

泰中农业有限公司	1 亿(注 1)	51%	主业停止经营
深圳市华鹏饲料有限公司	340 万元	10%	主业停止经营
紫金县金圳米业有限公司	336 万元	46.13%	主业停止经营
布吉加工区	N/A(注 2)	N/A	未设立主体
大亚湾办事处	N/A(注 3)	N/A	未设立主体

注 1：单位为泰铢；

注 2：布吉加工区未设立主体亦未开展经营，为深圳粮食集团公司 1988 年的对外投资，投资金额 25 万元；

注 3：大亚湾办事处为原南山粮食公司、惠州市惠城区粮食总公司、惠州市大亚湾粮食总公司 1992 年的合作项目，南山粮食公司享有 33% 的权益，对外投资 486.67 万元。后南山粮食公司改制时剥离至深圳粮食集团公司，该笔对外投资亦一同在深圳粮食集团公司进行核算，该项目未设立主体亦未开展经营。

(2) 暂时无法解决的瑕疵资产

①拟将剥离的固定资产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湖贝路宿舍、托儿所	507,000.00	481,650.00
湖贝路丰园小区员工宿舍改造工程	124,151.33	111,587.76
布吉锦龙大厦(203、204、304、404)	1,466,554.00	1,184,583.96
梅林宿舍	1,197,352.00	954,362.04
莲花二村住宅	391,135.00	307,580.64
沙头角宿舍	1,200,000.00	866,400.00
文锦中路 6 巷 17 号兴业楼 606 号房	397,357.00	201,327.36
文锦中路 6 巷 17 号兴业楼 701 号房	485,013.00	245,740.80
海港城物业	72,654.29	-
罗浮山南鹏渡假村	2,782,939.67	2,423,453.92
依维柯轻型客车 NJ6487SDD	117,868.00	111,974.60
依维柯轻型客车 NJ6487SDD	117,868.00	111,974.60
金杯面包车	304,580.00	274,122.00
面包车	113,500.00	102,150.00
迈特威 3189CC 轻型客车	659,082.88	626,128.74
别克商务车	352,541.00	334,913.95
综合楼 504	130,080.53	102,097.74
综合楼 701-A	68,920.76	54,094.59

粮食大厦 308-3010 号	160,000.00	121,599.36
合计	10,648,597.46	8,615,742.06

②拟将剥离的投资性房地产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沙头角镇内粮站	81,765.00	73,971.73
沙河粮店	229,722.00	206,749.80
白石洲仓库宿舍	291,305.28	262,174.75
南油粮站	138,603.00	124,742.70
沙头角市场门店	192,986.00	174,960.00
沙头角市场物业	217,203.00	183,114.00
盐田房屋资产	298,273.00	262,061.20
大汪山粮站	97,742.00	96,764.58
海滨综合楼	1,182,560.54	637,542.11
粮食大厦停车场	55,173.87	43,305.60
粮食大厦	38,382,164.50	30,125,429.60
粮食大厦办公楼	565,500.00	443,851.17
粮食大厦综合楼一层	375,490.00	294,714.04
粮食大厦综合楼二层	225,026.48	176,619.53
路南粮店	297,258.14	297,258.14
湖贝粮店	368,900.26	319,098.50
东郊粮店	475,245.97	427,719.60
龙屋粮店	810,674.54	701,234.74
园岭粮店	266,554.42	239,900.40
沿河粮店	163,054.59	143,489.28
安华大厦 13 楼	3,655,190.00	3,472,430.40
盐田市场综合楼 104	85,000.00	29,750.00
木头龙粮店	24,278.79	21,852.00
梅林工业区厂房	11,815,717.37	7,483,200.00
文锦粮店	1,149,919.03	1,034,928.00
合计	61,445,307.78	47,276,861.87

③拟将剥离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摊销
深圳市北环路第五工业区	5,660,000.00	3,226,616.24

宝安区观澜镇牛湖老村一队深窝	842,730.00	-
合计	6,502,730.00	3,226,616.24

④拟将剥离的长期待摊费用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粮食大厦装修费	5,724,700.64	3,625,643.84	2,099,056.80
粮食大厦围墙	210,071.70	166,279.02	43,792.68
南鹏度假村外墙工程	328,623.16	328,623.16	-
粮食大厦办公室装修工程	354,556.53	329,082.01	25,474.52
合计	6,617,952.03	4,449,628.03	2,168,324.00

⑤湛江长山（深圳）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湛江长山（深圳）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实际为深圳国资委出资设立，其设立目的在于扶贫，并委托由深粮集团公司代管。根据 2010 年 3 月 8 日，深国资局党委纪重[2010]7 号文件规定，深粮集团公司对于长山公司仅有经营管理权限，而不享有其任何收益权，不得参与长山公司的收益分红，对其股份亦不享有任何处分权。湛江长山将一并剥离至福德资本，并有福德资本继续履行代管职责。

(3) 租入平湖粮库

根据市发改局《关于深圳市市属粮食储备库项目建设建议书的批复》（深发改【2004】542 号）及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市区粮食储备库建设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深府办【2005】155 号），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平湖粮食储备库由市政府投资建设，使用单位和建设单位为深圳粮食集团公司，产权归市政府并交由市国资委管理；使用单位享有占有和使用权益，并无收益和处分权利。深圳粮食集团公司与相关单位签署库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将平湖粮食储备库租赁给深圳粮食集团公司使用，用于深圳市储备粮承储业务，租金为 28,434,200.00 元/年，租赁到期后再同等条件下深圳粮食集团公司拥有优先续租的权利。租赁协议签署前，平湖粮库由深圳粮食集团公司免费使用。

截止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资产剥离工作正在进行中，资产剥离完成后，福德资本将委托深圳粮食集团公司运营管理前述剥离资产，并另行签署相关协议约定收益分成。

四、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假设

公司模拟购买标的公司股权交易实施完成后的公司架构，编制了 2017 年度、2018 年 1-3 月份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要对拟购资产标的公司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为公司和拟购资产标的公司经审计或审阅的 2017 年、2018 年 1-3 月模拟合并财务报表。

2. 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 00546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18 年 1-3 月财务报表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 拟购买资产标的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经过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所披露的各项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编制。

4. 由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 收购合并后的架构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假设基础上编制。编制过程中考虑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特殊目的, 因此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假设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重组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合并基准日”)完成, 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 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 根据以下假设编制:

1.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2. 假设于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已完成本次重组发行的股份, 且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与购买资产相关的手续已全部完成。

3. 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重组配套资金事项。

4. 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相关税费。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 包括本公司实际发行的股份及其作价, 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 则相关资产及负债, 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次模拟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合营安排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减值详见“本附注五之十一应收款项”部分。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

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交易价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的10%（含10%）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的10%（含10%）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类似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 2：特定对象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备用金、关联方往来及来自政府的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很小，对该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1	1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100	80-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粮食相关的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 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销售合同价格为基础，减去销售环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最可靠证据，预测未来存货周转期间内对外销售的估计售价，在这一预测过程中，以国际上具有较高知名度和权威性的研究机构发布的国内预测价格信息为依据。依据对外销售的估计售价减去预计销售费用，得到期末粮油库存的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低于该类存货账面价值的差额，即为期末应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3)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其它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已售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还应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冲减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期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标准：①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

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具体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摊销年限(年)	年折旧率	折旧或摊销方法
房屋建筑物	10-35	2.6-10	年限平均法

(十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0-10	10-2.6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5	50-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0-10	50-4.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33.3-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5	33.3-4.8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

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按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实际剩余年限摊销	土地使用权证
商铺经营权	约定的使用年限	协议约定
软件使用权	5-8 年	协议约定
专有技术	20 年	公司实际情况
林木使用权	约定的使用年限	协议约定
商标使用权	10 年	公司实际情况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4、内部研开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分类

本公司将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确定为职工薪酬。

本公司对职工薪酬按照性质或支付期间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职工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1) 短期薪酬会计处理：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①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会计处理：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会计处理：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 深圳粮食集团公司主要销售粮食及食用植物油等政府储备粮，属于粮油贸易销售收入，依据提货单（或货权转移单）或送货单上客户签收数量和销售合同约定售价，确认相应收入的实现；其中公司与其上下游为同一单位发生的购销交易中，其交易价格锁定的销售

行为，基于会计处理谨慎性原则，公司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

(2) 深深宝主要生产并销售茶叶、茶制品、茶及天然植物提取物等，销售产品销售分国内销售与出口销售，国内销售为货物已交付且符合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出口销售为货物已发出并报关，且符合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长期为客户提供重复的劳务收取的劳务费，在相关劳务活动发生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为执行深圳市下达政府储备粮任务计划而提供的粮油动态储备及其轮换服务，在相关劳务活动发生时确认收入。具体为每月根据实际储备粮油数量及《深圳市政府粮食储备费用包干操作规程》、《深圳市食用植物油政府储备费用包干操作规程》规定的储备价格计算确认政府服务性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深圳粮食集团公司主要提供房产、码头仓库等物业租赁及码头停靠使用收费，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物业租赁收入、仓储物流收入。

(2) 深深宝分别以下两种情况：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六）固定资产。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

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对于2016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3)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依据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影响金额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	将2016年5月1日至颁布《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期间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	2016年度管理费用金额减少，同时税金及附加增加2,381,894.20元。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5,744,321.69元，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重分类至财务费用429,704.29元。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列示持续经营损益2017年度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311,361,958.74元；列示终止经营损益金额0.00元。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5,744,321.69元，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重分类至财务费用429,704.29元。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年度月营业外收入减少45,779.90元，营业外支出减少180,405.57元，重分类至其资产处置收益-134,625.67元。
--------------------------	---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5%、6%、11%、13%、17%
营业税	按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深宝华城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深粮贝格厨房食品供应链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深粮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粮食企业增值税征免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198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财政局深国税发(深财法[1999]428号)》，确认本公司为深圳市承担粮食收储任务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销售的粮食按规定办理免税申报，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2013年12月取得深圳市福田国家税务局（深国税福减免备[2013]2956号）增值税优惠备案通知书，在政策不改变的情况下，本次备案有限期限起：2014年1月1日。该优惠项目的增值税进项税额为单独核算，进项税额核算方式选择后36个月内不得变更。

2、印花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国家储备商品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59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国家储备商品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28

号)》、《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发布深圳市储备商品管理公司及储备企业名单的通知(深财法[2016]26号)》的规定,确认本公司及其直属库资金账簿免征印花税,确认本公司对承担商品储备业务过程中书立的购销合同免征印花税;确认本公司对承担商品储备业务自用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本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时间截止2018年12月31日。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宝华城2017年10月31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203462),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宝华城2017年度至2019年度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三) 其他说明

1、深圳市深粮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粮贝格厨房食品供应链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深圳前海合作区,根据合作区内的相应政策,其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税率至2020年。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87号)》,深粮集团执行政府储备粮业务而取得政府服务收入为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对于符合条件的,可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上述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不得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资产,其计算的折旧、摊销不得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3、深圳市面粉有限公司为面粉初加工企业,根据《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农产品初加工有关范围的补充通知(财税[2011]26号)》的规定,小麦初加工免征所得税。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70,445.88	555,411.67
银行存款	648,486,382.31	643,517,107.54
其他货币资金	6,934.48	367,170.08
合计	648,963,762.67	644,439,689.29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2,281.49	1,599,668.20
权益工具投资	1,442,281.49	1,599,668.20
合计	1,442,281.49	1,599,668.20

3、应收票据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2,382,384.50	658,942.50
合计	2,382,384.50	658,942.50

(1) 报告期内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报告期内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8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871,855.59	78.71	6,685,137.57	1.86	352,186,718.02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204,372,838.68	44.83	6,685,137.57	3.27	197,687,701.11
组合2(特定对象组合)	154,499,016.91	33.89	-	-	154,499,016.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061,956.55	31.49	97,061,956.55	100.00	-
合计	455,933,812.14	100.00	103,747,094.12	22.75	352,186,718.02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246,794.62	66.91	6,629,239.95	3.38	189,617,554.67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196,246,794.62	66.91	6,629,239.95	3.38	189,617,554.67
组合2(特定对象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036,510.86	33.09	97,036,510.86	100.00	-
合计	293,283,305.48	100.00	103,665,750.81	35.35	189,617,554.67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3,024,516.37	1,928,772.33	1.00

1-2 年	2,639,673.38	263,967.34	10.00
2-3 年	2,811,057.35	843,317.21	30.00
3-5 年	3,563,308.55	1,781,654.27	50.00
5 年以上	2,334,283.03	1,867,426.42	80.00
合计	204,372,838.68	6,685,137.57	3.2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343.31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8 年 3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政府服务款项	154,499,016.91	33.89	-
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937,653.44	3.28	149,376.53
广州进和饲料有限公司	10,455,627.54	2.29	10,455,627.54
厦门建发原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9,582,973.12	2.10	95,829.73
南通裕丰粮油发展有限公司	9,335,774.80	2.05	93,357.75
合计	198,811,045.81	43.61	10,794,191.55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本期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和负债。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694,616.98	99.69	134,286,545.51	99.54
1 至 2 年	-	-	128,246.97	0.10
2 至 3 年	280,436.80	0.22	369,435.97	0.27
3 年以上	105,474.96	0.08	120,738.30	0.09
合计	125,080,528.74	100.00	134,904,966.7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州市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090,000.00	70.43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厦门市明穗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23,464,235.52	18.76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25,000.00	2.66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黑龙江顺益达经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2.40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The Ananda Bag Tea Co Ltd	888,830.48	0.71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合 计	118,768,066.00	94.96	-	-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8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961,904.64	56.67	21,733,721.42	63.87	78,228,183.22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34,029,688.47	19.29	21,733,721.42	63.87	12,295,967.05
组合2(特定对象组合)	65,932,216.17	37.38	-	-	65,932,216.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430,535.70	43.33	76,430,535.70	100.00	-
合计	176,392,440.34	100.00	98,164,257.12	55.65	78,228,183.22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446,632.07	57.03	21,696,641.51	2.11	79,749,990.56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37,352,547.13	21.00	21,696,641.51	58.09	15,655,905.62
组合2(特定对象组合)	64,094,084.94	36.03	-	-	64,094,084.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422,735.70	42.97	76,422,735.70	100.00	-
合计	177,869,367.77	100.00	98,119,377.21	55.16	79,749,990.56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年3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145,241.08	111,452.41	1.00
1-2年	571,203.01	57,120.30	10.00
2-3年	255,984.17	76,795.25	30.00
3-5年	573,024.84	286,512.42	50.00
5年以上	21,484,235.37	21,201,841.04	98.69
合计	34,029,688.47	21,733,721.42	63.8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4,879.91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54,288,558.86	155,624,026.59

保证金及押金	11,024,595.10	7,546,515.62
应收出口退税	3,730,478.74	3,646,997.52
其他	7,348,807.64	11,051,828.04
合计	176,392,440.34	177,869,367.7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8年3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湛江海田水产饲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898,011.31	1年以内	23.19	-
常州深宝茶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72,263.67	多为5年以上	11.38	20,072,263.67
深圳高健食品联营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26,202.63	5年以上	4.72	8,326,202.63
深圳市沙头角进出口公司	往来款	8,285,803.57	5年以上	4.70	8,285,803.57
深圳长江发展股份公司	往来款	5,677,473.59	5年以上	3.22	5,677,473.59
合计	-	83,259,754.77	—	47.21	42,361,743.46

(5)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7)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和负债。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113,530.15	4,281,853.07	76,831,677.08	77,403,549.46	4,385,924.31	73,017,625.15
在产品	24,878,472.81	264,169.09	24,614,303.72	28,569,954.36	264,169.09	28,305,785.27
库存商品	2,669,512,210.10	97,590,168.77	2,571,922,041.33	2,921,471,745.18	98,944,435.66	2,822,527,309.52
委托加工物资	5,588,357.16	5,290,502.32	297,854.84	5,394,430.47	5,290,502.32	103,928.15
发出商品	5,620,189.57	-	5,620,189.57	5,475,723.52	-	5,475,723.52
周转材料	10,172,022.16	-	10,172,022.16	9,037,440.70	-	9,037,440.70
合计	2,796,884,781.95	107,426,693.25	2,689,458,088.70	3,047,352,843.69	108,885,031.38	2,938,467,812.3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年3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85,924.31	-	-	104,071.24	-	4,281,853.07
在产品	264,169.09	-	-	-	-	264,169.09
库存商品	98,944,435.66	34,038,901.08	-	35,393,167.97	-	97,590,168.77
委托加工物资	5,290,502.32	-	-	-	-	5,290,502.32
合计	108,885,031.38	34,038,901.08	-	35,497,239.21	-	107,426,693.25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进项税额留抵期末为负值的税费	79,590,727.09	73,395,948.69
合 计	79,590,727.09	73,395,948.69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计量	17,537,500.00	17,480,000.00	57,500.00	17,537,500.00	17,480,000.00	57,500.00
合计	17,537,500.00	17,480,000.00	57,500.00	17,537,500.00	17,480,000.00	57,5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3 月 31 日
深圳市三九胃泰股份有限公司	0.95	2,480,000.00	-	-	2,480,000.00
深圳市天极光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	3.77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北京天坛股份有限公司*2	-	57,500.00	-	-	57,500.00
合计		17,537,500.00	-	-	17,537,5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3 月 31 日	
深圳市三九胃泰股份有限公司	2,480,000.00	-	-	2,480,000.00	-
深圳市天极光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北京天坛股份有限公司*2	---	-	-	---	-
合计	17,480,000.00	-	-	17,480,000.00	-

*1: 该公司成立以来, 管理不善, 经营亏损, 公司已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该股票系从原 STAQ 交易系统购入的法人股股票, 原名为北京双合盛五星啤酒三环股份有限公司, 初始投资股票数量为 55,000 股, 后该公司更名, 定向换股变更为 33,333 股。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8年3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一、联营企业						
珠海恒兴饲料实业有限公司	27,079,470.80	-	-	-485,613.70	-	26,593,857.10
深圳市多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27,071.09	-	-	-45,080.61	-	3,381,990.48
深圳市深远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	-	12,000,000.00
深圳市深宝妈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54,948.13	-	-	332.07	-	1,055,280.20
广州深宝门道茶叶有限公司	4,193,681.53	-	-	-90,664.57	-	4,103,016.96
深圳深宝（新民）食品有限公司*1	2,870,000.00	-	-	-	-	2,870,000.00
深圳深宝（辽源）实业公司*1	57,628.53	-	-	-	-	57,628.53
常州深宝茶仓公司*2		-	-	-	-	-
食出茗门公司*2		-	-	-	-	-
小计	38,682,800.08	-	-	-	-	50,061,773.27
二、减值准备						
深圳深宝（新民）食品有限公司*1	2,870,000.00	-	-	-	-	2,870,000.00
深圳深宝（辽源）实业公司*1	57,628.53	-	-	-	-	57,628.53
小计	2,927,628.53	-	-	-	-	2,927,628.53
合 计	35,755,171.55	12,000,000.00	-	-621,026.81	-	47,134,144.74

*1：两家公司设立已久，目前已被吊销营业执照，由于未予清算，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对常州深宝茶仓公司、食出茗门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因两家公司亏损，其账面余额已减记至零。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2017年12月31日	568,974,625.25	-	-	568,974,625.25
2.本期增加金额	37,275,534.00	-	-	37,275,534.00
(1) 外购	37,275,534.00	-	-	37,275,534.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4.2018年3月31日	606,250,159.25	-	-	606,250,159.25
二. 累计折旧(摊销)				
1.2017年12月31日	264,269,945.81			264,269,945.81
2.本期增加金额	4,936,447.87			4,936,447.87
(1) 计提或摊销	4,936,447.87			4,936,447.87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其他转入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4.2018年3月31日	269,206,393.68	-	-	269,206,393.68
三. 减值准备				
1.2017年12月3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其他转入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2018年3月31日	-	-	-	-
四. 账面价值				
1.2018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337,043,765.57			337,043,765.57
2.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04,704,679.44			304,704,679.44

12、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等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年12月31日余额	926,003,932.20	486,348,003.65	18,456,286.68	61,193,256.54	1,492,001,479.07
2.本期增加金额	4,406,843.00	184,526.38	-	624,383.40	5,215,752.78
(1) 外购	4,406,843.00	158,090.38	-	624,383.40	5,189,316.78
(2) 在建工程转入	-	26,436.00	-	-	26,436.00
3.本期减少金额	-	15,000.00	-	1,715,483.30	1,730,483.30
(1) 处置	-	15,000.00	-	1,715,483.30	1,730,483.30
(2) 其他转出	-	-	-	-	-
4.2018年3月31日余额	930,410,775.20	486,517,530.03	18,456,286.68	60,102,156.64	1,495,486,748.5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58,139,852.29	228,002,701.80	14,526,693.93	34,653,539.17	435,322,787.19
2.本期增加金额	5,945,761.97	5,734,352.86	353,040.14	1,883,993.11	13,917,148.08
(1) 计提或摊销	5,945,761.97	5,734,352.86	353,040.14	1,883,993.11	13,917,148.08
3.本期减少金额	-	9,025.00	-	1,504,402.71	1,513,427.71
(1) 处置	-	9,025.00	-	1,504,402.71	1,513,427.71
(2) 其他转出	-	-	-	-	-
4.2018年3月31日余额	164,085,614.26	233,728,029.66	14,879,734.07	35,033,129.57	447,726,507.56
三、减值准备					
1.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355,290.18	4,288,951.37	-	-	5,644,241.5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2) 其他转出	-	-	-	-	-
4.2018年3月31日余额	1,355,290.18	4,288,951.37	-	-	5,644,241.55
四、账面价值					
1.2018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764,969,870.76	248,500,549.00	3,576,552.61	25,069,027.07	1,042,115,999.44
2.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766,508,789.73	254,056,350.48	3,929,592.75	26,539,717.37	1,051,034,450.33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华城汕头宿舍	1,445,673.60	尚在办理中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粮食仓储及码头配套工程	60,646,351.47	-	60,646,351.47	46,965,389.14	-	46,965,389.14
东莞工贸食品深加工项目	13,493,595.42	-	13,493,595.42	6,271,930.17	-	6,271,930.17
东莞食品产业园 CDE 仓及码头配套项目	10,867,752.70	-	10,867,752.70	6,031,872.49	-	6,031,872.49
粮食仓储及加工项目（一区）	6,342,467.49	-	6,342,467.49	6,298,750.44	-	6,298,750.44
粮食供应相关配套工程项目	2,020,328.00	-	2,020,328.00	2,020,328.00	-	2,020,328.00
面粉公司车间改造	1,112,849.37	-	1,112,849.37	982,180.17	-	982,180.17
深宝广场工程	3,842,333.64	3,842,333.64	-	3,842,333.64	3,842,333.64	-
其他	4,748,507.47	903,189.74	3,845,317.73	4,034,991.41	903,189.74	3,131,801.67
合计	103,074,185.56	4,745,523.38	98,328,662.18	76,447,775.46	4,745,523.38	71,702,252.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8年3月31日
东莞食品产业园 CDE 仓及码头配套项目	960,000,000.00	6,031,872.49	4,835,880.21	-	-	10,867,752.70
东莞粮食仓储及码头配套工程	990,000,000.00	46,965,389.14	13,680,962.33	-	-	60,646,351.47
合 计	1,950,000,000.00	52,997,261.63	18,516,842.54	-	-	71,514,104.1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CDE 仓及码头配套项目	17.91	22,319,105.52	1,870,124.64	4.35	借款及自有资金
东莞粮食仓储及码头配套工程	46.73	15,089,517.70	815,946.51	4.68	借款及自有资金
合 计	-	37,408,623.22	2,686,071.15	-	借款及自有资金

1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茶树	416,771.28	---	2,423.09	414,348.19
合计	416,771.28	---	2,423.09	414,348.19

15、无形资产

项目	商铺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林木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年12月31日	3,342,764.13	407,744,308.60	50,057,818.89	7,116,652.10	253,927.77	22,871,704.98	491,387,176.47
2.本期增加金额	-	9,899,686.79	-	23,931.62	-	-	9,923,618.41
(1) 购置	-	9,899,686.79	-	23,931.62	-	-	9,923,618.41
(2) 内部研发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	-	-	-	-	-	-	-
(2) 其他转出	-	-	-	-	-	-	-
4.2018年3月31日余额	3,342,764.13	417,643,995.39	50,057,818.89	7,140,583.72	253,927.77	22,871,704.98	501,310,794.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025,755.64	55,267,319.36	24,210,749.87	2,272,098.03	129,195.82	3,855,071.41	86,760,190.13
2.本期增加金额	28,819.29	2,045,267.37	684,439.13	228,536.40	8,333.36	181,491.14	3,176,886.69
(1) 计提或摊销	28,819.29	2,045,267.37	684,439.13	228,536.40	8,333.36	181,491.14	3,176,886.6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	-	-	-	-	-	-	-
(2) 其他转出	-	-	-	-	-	-	-
4.2018年3月31日余额	1,054,574.93	57,312,586.73	24,895,189.00	2,500,634.43	137,529.18	4,036,562.55	89,937,076.82
三、减值准备							
1.2017年12月31日余额	-	-	1,869,502.01	1,130,341.88	-	-	2,999,843.89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
(1) 处置	-	-	-	-	-	-	-	-	-
(2) 其他转出	-	-	-	-	-	-	-	-	-
4. 2018 年 3 月 31 日余额	-	-	-	1,869,502.01	1,130,341.88	-	-	-	2,999,843.89
四、账面价值									
1.2018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288,189.20	360,331,408.66	23,293,127.88	3,509,607.41	116,398.59	18,835,142.43	408,373,874.17		
2.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17,008.49	352,476,989.24	23,977,567.01	3,714,212.19	124,731.95	19,016,633.57	401,627,142.45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7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普洱茶交易中心	673,940.32	-	-	-	-	673,940.32
合计	673,940.32	-	-	-	-	673,940.32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7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普洱茶交易中心	673,940.32	-	-	-	-	673,940.32
合计	673,940.32	-	-	-	-	673,940.32

1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8年3月31日
装修费	6,963,274.71	338,003.22	891,552.48	6,409,725.45
投资性房地产改良支出	1,626,779.09	-	32,112.06	1,594,667.03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41,177.79	-	185,206.38	955,971.41
婺源聚芳永生活区配套工程	326,967.19	-	81,239.71	245,727.48
婺源茶园改造	6,666.66	-	4,000.00	2,666.66
车间改造工程	1,053,823.14	-	150,133.47	903,689.67
厂房办公楼租赁	751,664.03	-	95,671.20	655,992.83
其他	5,293,607.33	17,810.00	232,854.83	5,078,562.50
合计	17,163,959.94	355,813.22	1,672,770.13	15,847,003.03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8,677,273.52	52,169,318.38	201,343,021.72	50,335,755.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18,115.64	629,528.91	2,518,115.64	629,528.91
可抵扣亏损	1,097,482.28	274,370.57	1,097,482.28	274,370.57
递延收益	409,230.80	102,307.70	441,538.48	110,384.62
合计	212,702,102.24	53,175,525.56	205,400,158.12	51,350,039.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3,142,797.32	13,285,699.33	53,564,745.68	13,391,186.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1,215.40	90,303.85	518,602.12	129,650.53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53,504,012.72	13,376,003.18	54,083,347.80	13,520,836.95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641,797.08	484,108.52
合计	641,797.08	484,108.52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注1&注2）	130,000,000.00	140,000,000.00
信用借款	29,800,000.00	29,800,000.00
合计	159,800,000.00	169,800,000.00

注1 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粤DG2017年借字005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0,000.00元，借款日期自2017年6月8日至2018年10月11日；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为粤DG2017年保字016号。

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签订合同号为CN11002181808-160714-SCDGTML1的授信合同，借款金额额度是5亿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0元，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2 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农银综授字第81920170000000008号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从2016年1月19日起至2017年1月18日止，为保证该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全部债权能够得到清偿，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宝华城为其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保证期间为2016年1月19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在该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项下，本公司于2017年1月11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8101012017000007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已在2018年1月偿还。

21、应付账款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款	555,170,541.92	552,333,308.33
工程款	57,063,923.60	95,172,749.97
其他	378,577.68	851,570.11
合计	612,613,043.20	648,357,628.41

2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销售款	146,687,079.78	182,000,353.55
其他	911,925.00	2,258,951.65
合计	147,599,004.78	184,259,305.20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7,224,900.88	39,393,355.98	81,918,017.44	64,700,239.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51,409.74	3,726,922.29	3,165,699.83	10,412,632.20
三、辞退福利	660,000.00			66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7,736,310.62	43,120,278.27	85,083,717.27	75,772,871.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653,241.64	31,853,412.68	73,833,304.56	58,673,349.76
2、职工福利费	73,750.00	3,007,084.14	3,080,834.14	
3、社会保险费	25,752.07	1,450,237.67	1,456,722.12	19,267.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116.31	1,240,618.76	1,246,459.37	16,275.70
工伤保险费	1,170.27	108,458.39	108,804.66	824.00
生育保险费	2,465.49	101,160.52	101,458.09	2,167.92
4、住房公积金	16,775.80	2,059,114.62	2,054,400.42	21,49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55,381.37	1,023,506.87	1,492,756.20	5,986,132.04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07,224,900.88	39,393,355.98	81,918,017.44	64,700,239.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62,911.99	2,837,132.74	2,848,328.60	251,716.13
2、失业保险费	2,112.74	65,894.70	66,185.96	1,821.48
3、企业年金缴费	9,586,385.01	823,894.85	251,185.27	10,159,094.59
合计	9,851,409.74	3,726,922.29	3,165,699.83	10,412,632.20

24、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6,566,735.36	9,525,720.43
个人所得税	6,143,340.00	1,597,395.60
增值税	2,778,560.19	4,070,594.75
房产税	2,803,869.92	2,099,316.30
契税	664,227.84	884,802.24
土地使用税	801,727.12	973,641.11
其他	412,436.77	634,856.15
合 计	30,170,897.20	19,786,326.58

25、应付利息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50,967.29	932,028.1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3,066.52	639,269.79
合 计	2,324,033.81	1,571,297.90

26、应付股利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未托管股	218,212.60	218,212.60	历史遗留问题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2,690,970.14	2,690,970.14	原第一大股东，历史担保遗留问题形成
合 计	2,909,182.74	2,909,182.74	-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124,017,752.85	213,898,071.42
往来款	46,358,369.56	52,015,784.35
资金拆借	10,317,898.72	11,480,398.73
工程质保金	12,991,215.01	5,176,335.74
其他	6,793,295.67	9,215,690.61
合 计	200,478,531.81	291,786,280.8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通裕丰粮油发展有限公司	9,299,596.85	尚未到期往来款项
湛江长山(深圳)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7,951,620.84	尚未到期往来款项
深圳市宇伦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50,424.06	尚未到期往来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华壬谷物贸易有限公司	4,249,785.35	尚未到期往来款项
锦州天利粮贸有限公司	4,000,000.00	尚未到期往来款项
合 计	30,451,427.10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642,777.63	40,642,777.63
合 计	40,642,777.63	40,642,777.63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粮食储备补贴	219,151,968.63	219,151,968.63
合 计	219,151,968.63	219,151,968.63

期末余额为以前年度收到的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预拨粮油储备服务款项而未确认收入的部分金额；由于政府相关审计及其结算程序原因，导致本公司还未清理及结算该累计粮油储备服务款项。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针对该余额不再确认收入，由福德资本公司与相关政府单位进行结算。

30、长期借款

项目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注（1）	109,329,205.41	74,586,618.46
抵押借款 注（2）	134,060,785.42	121,060,785.42
合 计	243,389,990.83	195,647,403.88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签订合同号为

CN11002181808-160714-SCDGTML2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27,126,983.04 元，借款日期自 2018 年 1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签订合同号为 44031000-2015 年（深）字 0023 号的借款合同（主合同），保证金额为 2.73 亿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 156,905,785.42 元；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果菜副食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为 44031000-2015 年深（保）字 0005 号。

为保证抵押债权人债权的实现，同时签订一份合同号为 44031000-2015 年深（抵）字 0003 号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东莞市麻涌镇麻三村建设路 32 号土地及未来建成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其中土地评估价值为 5121 万元。

31、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3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粮食行业公益性科研专项经费	210,051.09	-	-	210,051.09	见*1
基于移动互联网的粮食智能出入库管理项目	500,000.00	-	-	500,000.00	见*2
储备粮库折旧基金	15,416,306.67	13,489.27	-	15,429,795.94	见*3
合 计	16,126,357.76	13,489.27	-	16,139,847.03	—

*1 根据本公司（乙方）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甲方）签订的粮食行业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研究任务合约，项目经费预算合计为 666 万元，其中 80 万元为设备购置费，其余为费性支出，项目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项目任务书的约定，专项经费形成的大型仪器设备固定资产归甲方管理，乙方在执行任务时，与甲方享有同等使用权，任务结束并通过验收后，双方协商确定设备共享使用。项目资助所产生的专利、标准等成果，国家粮食局可根据需要在行业中无偿使用。

*2 根据《深圳市国资委关于促进市属国有企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深圳市国资委关于表彰 2016 年度市属国企自主创新优秀项目的决定（深国资委【2016】134 号）》的规定，取得深圳市国资委拨付的自主创新奖励扶持项目资金。根据《深圳市国资委对市属企业自主创新奖励扶持暂行办法》的规定，扶持类项目的扶持资金只能用于该项目持续创新投入。

*3 政府投资政府储备粮库固定资产折旧维修基金及利息。

32、递延收益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3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00,474,523.26		1,108,321.31	99,366,201.95	-
合计	100,474,523.26		1,108,321.31	99,366,201.95	-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2018年3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1) 汪口新茶园茶苗补助	47,239.24	277.32	46,961.92	与资产相关
(2) 50 吨高洁化茗优茶加工新建项目款	625,000.00	31,250.00	593,750.00	与资产相关
(3) 速溶茶粉产业化项目	2,280,582.54	49,111.47	2,231,471.07	与资产相关
(4) 茶叶及天然植物深加工产业化基地项目	1,375,000.00	68,750.00	1,306,25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18年3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5) 企业技术中心为市级研发中心产业技术进步资助金	2,191,325.64	51,006.12	2,140,319.52	与资产相关
(6) 速溶茶粉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资助金	167,256.22	3,561.25	163,694.97	与资产相关
(7)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植物深加工工程(深发改20131601号))	3,890,101.98	87,802.26	3,802,299.72	与资产相关
(8) 基于茶叶香气前体的利用制备高品质香气提取物的关	250,000.00	676.64	249,323.36	与资产相关
(9) 基于茶叶香气前体的利用制备高品质香气提取物的关键技术研发	524,800.00	177,731.55	347,068.45	与收益相关
(10) 财政贴息	1,070,295.71	-	1,070,295.71	与收益相关
(11) 西湖区农业区历年项目补助款	441,538.48	32,307.69	409,230.79	与资产相关
(12) 质量安全检验检测项目	2,264,000.00	-	2,264,000.00	与资产相关
(13)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粮食局投资补助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基建工程(建设45万吨立筒仓,6万吨气膜仓,储备仓容共51万吨)	17,700,000.00	-	17,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4) 多喜米电子商务平台产业化补贴	3,689,478.89	225,791.22	3,463,687.67	与收益相关
(15) 基于多喜米B2C电子商务平台的O2O优质粮油社区销售服务体系建设	1,851,207.24	9,644.01	1,841,563.23	与资产相关
(16) 农产品供给体系建设资金	950,000.00	5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7) 2014年粮食现代物流项目(粮食仓库仓容15万吨,植物油罐1.5万立方米,一万吨级散粮码头泊位2个,粮食收发设施及其辅助设施。)	8,501,697.32	320,411.78	8,181,285.54	与资产相关
(18) 粮食仓储设施项目(扩建仓容15万吨)	34,000,000.00	-	3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9) 粮食现代物流项目(粮食电商、粮食银行、物流配送服务中心等综合服务,共同组成一个服务创新的公共服务平台。建筑面积7万多平方米。)	18,000,000.00	-	1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 2017年度商贸流通业发展项目资助计划	655,000.00	-	65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474,523.26	1,108,321.31	99,366,201.95	-

33、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85,121,266.29	3,847,343,740.29
少数股东权益	131,609,673.69	128,016,707.39
合计	4,116,730,939.98	3,975,360,447.68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8年1-3月发生额		2017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25,845,686.30	2,148,146,726.07	10,827,045,495.32	9,922,010,551.90
其他业务	1,915,754.24	979,747.65	5,823,795.41	4,403,705.50
合计	2,427,761,440.54	2,149,126,473.72	10,832,869,290.73	9,926,414,257.40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年1-3月发生额	2017年发生额
房产税	1,632,092.25	6,032,602.11
土地使用税	680,690.57	2,748,326.23
印花税	226,294.71	1,245,976.91
营业税	-	33,99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116.65	1,677,109.97
教育费附加	183,041.36	1,218,802.03
其他	46,282.74	152,465.16
合计	3,074,518.28	13,109,275.62

36、销售费用

项目	2018年1-3月发生额	2017年发生额
物流费	46,219,530.02	151,617,422.36
职工薪酬	12,162,073.33	60,243,496.11
折旧与摊销费	2,539,607.21	13,997,004.81
广告及售后服务费	1,491,767.16	8,812,179.07
租赁费	2,844,135.91	15,778,286.68
日常与办公费	2,484,012.64	11,875,794.27
其他	3,412,953.97	17,308,566.35
合计	71,154,080.24	279,632,749.65

37、管理费用

项目	2018 年 1-3 月发生额	2017 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703,048.35	130,618,205.62
日常与办公费	6,917,730.42	24,478,633.43
折旧与摊销	6,503,989.36	26,089,177.6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70,199.31	10,419,258.01
其他	3,253,349.29	13,674,547.69
合计	37,948,316.73	205,279,822.35

38、财务费用

类别	2018 年 1-3 月发生额	2017 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85,596.64	6,536,955.77
减：利息收入	2,684,918.80	7,068,969.84
汇兑损益	-1,585,113.77	-4,151,068.77
手续费	161,639.89	1,348,544.45
合计	-1,422,796.04	-3,334,538.39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 1-3 月发生额	2017 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6,223.22	2,927,879.85
存货跌价损失	34,038,901.07	93,324,340.4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2,999,843.89
商誉减值损失	-	673,940.32
合计	34,165,124.29	99,926,004.46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18 年 1-3 月发生额	2017 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7,386.71	-1,651,270.40
合计	-157,386.71	-1,651,270.40

41、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 1-3 月发生额	2017 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1,026.81	-490,760.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9,000,000.00
理财收益		2,706,034.95
合计	-621,026.81	11,215,274.81

42、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8 年 1-3 月发生额	2017 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84,836.45	-134,625.67
合计	-584,836.45	-134,625.67

43、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8 年 1-3 月发生额	2017 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2,892,050.00	5,314,617.40
合计	2,892,050.00	5,314,617.4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18 年 1-3 月发生额	2017 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摊销	930,589.76	3,379,621.8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摊销	177,731.55	25,2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愿性清洁生产项目节能减排扶持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湖区 2017 年市级“西湖龙井产业发展补助资金”	-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西湖龙井茶加工企业区级补助资金	-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	131,661.86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湖区 2016 年市级“品质农业创建项目”补助资金（西农（2017）50 号）	-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品一标项目奖励	2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婺源县工信委 2016 年度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证奖励金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知识产权专利资助金	-	6,000.00	与收益相关
17 年社会保险补贴	163,728.69	-	与收益相关
电子商务发展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717,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3 年度第二批支持企业及项目	6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发展分项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经信委粮食应急体系建设（粮食质检能力建设）维护专项经费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商贸 2017 年粮食科技活动周补贴经费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局对农业龙头企业实施认定奖励	-	5,133.68	与收益相关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18年1-3月发生额	2017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92,050.00	5,314,617.40	

44、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8年1-3月发生额	2017年发生额	2018年1-3月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	1,240,000.00	-
其他	604,809.99	1,984,702.38	604,809.99
合计	604,809.99	3,224,702.38	604,809.99

45、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年1-3月发生额	2017年发生额	2018年1-3月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2,580,210.27	10,000.00
补偿款	-	4,182,763.54	-
资产报废损失	-	28,856.30	-
其他	91,173.09	823,233.44	91,173.09
合计	101,173.09	7,615,063.55	101,173.09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8年1-3月发生额	2017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65,272.05	18,010,573.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89,821.69	-7,177,177.44
合计	7,575,450.36	10,833,395.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年1-3月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5,748,160.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937,040.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3,273.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990.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967,533.0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15,110.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5,746.5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06,861.75
所得税费用	7,575,450.36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8年3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8年3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650,696.74	6.2881	4,091,646.17
港币	232,734.66	0.8013	186,490.28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269,110.20	6.2881	1,692,191.85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156,905,785.42	根据农发行与东莞深梁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抵押合同，东莞物流将东莞市麻涌镇麻三村建设路32号土地、未来建成的粮食仓储及码头配套设施及其他地面上建筑物、构筑物等一并抵押给农发行
合计	156,905,785.42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宝华城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婺源聚芳永	上饶市	上饶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深宝三井	惠州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惠州深宝科技	惠州市	惠州市	综合	100.00	-	设立
深宝物业	深圳市	深圳市	物业管理	100.00	-	设立
深宝工贸	惠州市	深圳市	商贸批发	100.00	-	设立
杭州聚芳永	杭州市	杭州市	综合	100.00	-	设立
深宝技术中心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开发、转让	100.00	-	设立
福海堂生态	杭州市	杭州市	茶叶种植、生产与销售	-	100.00	收购
春拾网络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批发	-	100.00	设立
深深宝投资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	100.00	-	设立
深深宝茶文化	深圳市	深圳市	商贸	-	100.00	设立
聚芳永商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批发	-	60.00	设立
云南供应链	普洱市	普洱市	商贸批发	100.00	-	设立
惠州深宝食品	深圳市	深圳市	商贸批发	100.00	-	设立
深宝岩茶	武夷山市	武夷山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普洱茶交易中心	普洱市	普洱市	服务业	55.00	-	设立

深宝茶行	深圳市	深圳市	商贸	-	100.00	设立
福海堂餐饮	杭州市	杭州市	餐饮业	-	100.00	设立
深圳市深粮置地 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地产开发、物业 管理	100.00	-	设立/投 资
深圳市面粉有限 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面粉加工	100.00	-	设立/投 资
深圳市深粮质量 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检测	100.00	-	设立/投 资
深圳市华联粮油 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粮油贸易	100.00	-	设立/投 资
深圳市深粮冷链 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仓储、物流	100.00	-	设立/投 资
深圳市深粮多喜 米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商务	100.00	-	设立/投 资
海南海田水产饲 料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 口市	饲料生产	51.00	49.00	设立/投 资
东莞市深粮物流 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 莞市	仓储、物流	51.00	-	设立/投 资
深圳市深粮贝格 厨房食品供应链 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粮油及制品销 售及加工	70.00	-	设立/投 资
深粮仓储(营口) 有限公司	辽宁省营口市	辽宁省营 口市	仓储	100.00	-	设立/投 资
深圳市深粮物业 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物业管理	-	100.00	设立/投 资
东莞市国际食品 产业园开发有限 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 莞市	港口经营、食品 生产	-	51.00	收购
东莞市深粮粮油 食品工贸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 莞市	食品生产	-	51.00	设立/投 资
东莞金盈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 莞市	饲料、生物肥料	-	51.00	设立/投 资
双鸭山深粮中信 粮食基地有限公 司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	黑龙江省 双鸭山市	粮食基地建设 及相关配套设 施开发	51.00	-	设立/投 资
黑龙江红兴隆农 垦深信粮食产业 园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	黑龙江省 双鸭山市	粮食基地建设 及相关配套设 施开发	-	51.00	设立/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 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普洱茶交易中心	45.00%	-613.899.29	-	15.898.045.51
东莞市深粮物流 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东莞物流)	49.00%	4.099.066.00	-	95.451.858.2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8年3月31日
-------	------------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普洱茶交易中心	35,960,765.56	11,460,856.10	47,421,621.65	11,022,758.75	1,070,295.71	12,093,054.46
东莞物流	60,976.23 万元	82,185.31 万元	143,161.54 万元	90,335.48 万元	33,346.08 万元	123,681.56 万元

续: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普洱茶交易中心	36,821,020.66	11,967,760.22	48,788,780.88	11,025,202.83	36,821,020.66	11,967,760.22
东莞物流	73,629.55 万元	79,138.33 万元	152,767.88 万元	105,511.94 万元	28,612.52 万元	134,124.46 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8年1-3月发生额				2017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普洱茶交易中心	76,410.93	-1,364,897.73	-1,364,897.73	-1,125,501.24	624,442.03	-10,207,203.22	-10,207,203.22	-41,034,391
东莞物流	34,037.07 万元	836.54 万元	836.54 万元	-5,683.77 万元	210,223.89 万元	1,106.36 万元	1106.36 万元	-28,799.69 万元

其他说明: 无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常州深宝茶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制造业	33.00	权益法
深圳市深宝妈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制造业	51.00	权益法
深圳市食出茗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餐饮业	51.00	权益法
广州深宝门道茶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零售业	45.00	权益法
珠海恒兴饲料实业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水产饲料、禽兽饲料	40.00	权益法
深圳市多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35.00	权益法
深圳市深远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系统设计、软件开发	40.00	权益法

深粮智能物联股权投资基金 (深圳)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投资咨询	49.02	权益法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常州深宝茶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115,908.90	178,528.74	8,294,437.64
深圳市食出茗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939,544.23	123,188.37	3,062,732.60

其他说明: 无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福德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深圳市	资本市场服务	50,000.00 万元	69.32	69.3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食出茗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常州深宝茶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深宝妈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州深宝门道茶叶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珠海恒兴饲料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多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深远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粮智能物联股权投资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福建省武夷山市裕兴茶业有限公司*1	原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深圳农地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	原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广州市门道茶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之母公司
深圳市果菜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湛江海田水产饲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泰中农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1：福建省武夷山市裕兴茶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杭州聚芳永原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武夷山深宝裕兴茶叶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该控股子公司于 2016 年度已进行分立。

*2：深圳农地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深深宝茶文化之原少数股东，深圳农地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将其持有的深深宝茶文化 35.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374.50 万元的价格协议转让给深深宝投资。深深宝茶文化工商信息已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

(五) 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3月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2017年度
深圳市食出茗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原材料	-	-	否	927.5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茶叶销售	-	48,028.38
深圳市食出茗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活动服务收入	288.00	39,105.00

司			
深圳市食出茗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茶制品销售	-	11,222.23
深圳市果菜贸易有限公司	茶叶销售	-	2,794.87
深圳市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茶叶销售	-	13,974.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年1-3月份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7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食出茗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场地	204,750.00	819,000.00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年1-3月	2017年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经营场地	484,156.67	1,880,242.71

(3) 深圳粮食集团公司与福德资本控制的农产品之间尚在履行租用批发市场档位（住宅）协议，深粮集团作为承租方向农产品承租深圳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档位（住宅），租期为五十年，深粮集团已经全款付清租赁费用。

3、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宝华城	3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27 日	2018 年 07 月 26 日	否

(2) 其他担保情况说明：深圳粮食集团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深粮物流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签订合同号为 44031000-2015 年（深）字 0023 号的借款合同（主合同），保证金额为是 2.73 亿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 156,905,785.42 元；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果菜副食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为 44031000-2015 年深（保）字 0005 号。

为保证抵押债权人债权的实现，同时签订一份合同号为 44031000-2015 年深（抵）字 0003 号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东莞市麻涌镇麻三村建设路 32 号土地及未来建成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其中土地评估价值为 5121 万元。

4、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常州深宝茶仓公司	20,072,263.67	20,072,263.67	19,977,283.01	19,977,283.01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1,060.00	-	1,060.00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食出茗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713,570.32	-	1,870,811.75	53,585.3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33,469.10	-	319,129.94	31,743.34
其他应收款（注1）	湛江海田水产饲料有限公司	40,898,011.31	-	40,589,207.05	-
其他应收款	泰中农业有限公司	3,707,930.42	3,707,930.42	3,707,930.42	3,707,930.42
合计		66,826,304.82	23,780,194.09	66,465,422.17	23,770,542.07

注 1：湛江海田水产饲料有限公司为拟将剥离至深圳福德资本公司；该公司原为深粮集团下属子公司，本公司对其未计提坏账准备。本次剥离后，湛江海田与本公司为同一控制的关联方，本公司将其划分为特定对象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同时，深圳福德资本公司对该款项的回收承担偿还义务。

5、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2,690,970.14	2,690,970.14
其他应付款	深圳农地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478,8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3,510,297.20	3,510,297.20
合计		6,201,267.34	7,680,067.34

十、或有事项

(1) 北京中旺公司拖欠货款纠纷

2007年8月22日，北京中旺食品有限公司拖欠粮食集团货款191.00万元。北京中旺食品有限公司已经进入破产程序，粮食集团已经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及利息247.34万元，被确认普通债权212.83万元，预计其破产财产可偿还金额大约在5%以内，由于具体损失金额尚无法估计，粮食集团已按100%比例计提坏账准备191.00万元。

(2) 应收佛山市华星饲料厂贷款诉讼案

2007年8月和10月，深圳市华联粮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公司”）向佛山市顺德区华星饲料厂销售商品并收到商业承兑汇票总金额295.86万元。因该公司逾期不能归还货款，华联公司于2007年10月29日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佛山市顺德区华星饲料厂偿还货款并支付相应的利息。2011年6至7月共收回该公司破产财产清偿款163.89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华联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佛山市顺德区华星饲料

料厂款项 131.97 万元，对此款项已计提 100%坏账准备 131.97 万元。

(3) 应收珠海市斗门华碧饲料厂货款诉讼案

2004 年 12 月 9 日，深圳市华联粮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公司”）与珠海市斗门华碧饲料厂签订购销合同，向其出售玉米 2,000.00 吨，货款共 239.63 万元，货款一直未能收回。2005 年 4 月，华联公司发现珠海斗门华碧饲料厂已基本停止生产，货物被转移，法人代表梁东行潜逃。2005 年 7 月 2 日，公安机关将梁东行抓捕归案。华联公司已对其进行起诉并胜诉，该案已结案正在执行中。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华联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珠海市斗门华碧饲料厂款项 239.63 万元，华联公司对此款项已按账龄计提 100%坏账准备 239.63 万元。

(4) 前面粉公司贸易部长携款潜逃案

2005 年，面粉公司贸易部长蔡建明利用职务之便，截取了包括重庆市中兴食品工业有限公司等四家客户的销售现款潜逃，目前尚在追捕中。案发后，经和客户对账，其对账差异 444.94 万元可能形成损失，面粉公司已按 100%的比例对相关应收款项计提特别坏账准备。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此案暂无进展。

(5) 本公司与通榆县盛达公司绿豆业务纠纷案

2007 年 8 月，本公司与吉林通榆县盛达公司（以下简称“盛达公司”）签订《绿豆委托收购、加工与储存合同》，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5 月间，共收购绿豆 4918 吨，本公司支付代购款 3000 万元。合同约定，委托收购完成后，盛达公司有协助销售代购货物和回购义务。“盛达公司”未完全履行义务，公司也进行了各种形式的催收，2010 年 9 月，该公司已起诉盛达公司，要求其归还欠款及利息。双方于庭审期间达成和解，并由深圳福田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但盛达公司未完全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账面应收款项为万元，剩余款项的执行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本公司对此款项已按账龄计提 100%坏账准备。

(6) 深圳富锦食品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富锦公司”）与面粉公司产品责任纠纷

2013 年 5 月 31 日，富锦公司与面粉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约定由面粉公司向富锦公司供应月饼专用粉和糕点用小麦粉。后富锦公司主张面粉公司供应的面粉中的脂肪酶（一种加工助剂）存在活性，造成其制作的月饼及馅料的“酸价”超出食品安全标准，给其造成巨大损失，因此其主张面粉公司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赔偿富锦公司财产损失 9,784,485.55 元；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4 年 11 月 29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14]深南法民一初字第 45 号），认为，首先，富锦公司未能举证证明其所谓问题产品“酸价”过高系由于面粉公司供应的面粉脂肪酶活性发挥作用所致，也未能证明其封存的问题食品的原材料系由面粉公司供应；其次，卫生部的相关标准允许在面粉原料中添加活性脂肪酶，因此，法院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2015 年 6 月 5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2015]深中法民终字第

563 号), 认为一审法院未能查清涉案面粉产品质量问题应该适用何种标准, 也未能查清面粉中加工助剂去除义务应当归属面粉供应方还是食品生产方, 因此裁定撤销[2014]深南法民一初字第 45 号民事判决, 发回南山区人民法院重审。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该案仍处于发回重审的一审阶段, 法院尚未作出重审判决。

(7) 深粮集团与来宝资源有限公司大豆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

①案件主要事实

2004 年 3 月 3 日, 深粮集团与来宝资源有限公司(Noble Resources Pte.Ltd, 以下简称“来宝公司”)签订合同, 约定深粮集团以 CFR 条件向来宝公司购买阿根廷或巴西大豆 55,000 吨。

2004 年 5 月 10 日, 国家质检总局发出通报称来宝公司于 2004 年 4 月出口中国厦门的一船巴西大豆中被发现混有种衣剂大豆, 因此暂停其向中国出口巴西大豆。

2004 年 6 月 25 日, 货轮抵达青岛港后接受青岛商品检验检疫局的检查, 发现涉案货物含有种衣剂大豆, 该批货物因此被依法封存。

2004 年 7 月 22 日, 双方针对上述大豆买卖合同签订了补充协议, 约定该船货物因含有种衣剂大豆不能正常卸货产生的滞期费用由来宝公司承担, 并约定大豆买卖合同项下纠纷按照中国法律在中国法院解决。

②来宝公司仲裁申请

2004 年 7 月, 来宝公司将该案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 要求深粮集团承担货轮扣留、香港滞期费、或有损失等七项诉讼请求。深粮集团提出了管辖异议,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于 2006 年 12 月 14 日裁定来宝船舶在香港滞期费、或有损失两项请求具有管辖权, 其余请求被驳回。

2011 年 7 月来宝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域外生效裁决。2015 年 3 月 30 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1]深中法民四初字第 270 号), 裁定因双方签订的大豆买卖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由来宝公司承担涉案货物不能正常卸货而产生的滞期费用, 且约定合同项下争议适用中国法律解决并由中国法院管辖,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对此案无管辖权, 因此驳回来宝公司的执行申请。

2014 年 9 月 3 日, 来宝公司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交《进一步索赔仲裁申请书》, 要求深粮集团向来宝公司支付其向货轮出租方邦基公司赔偿的美元 745 万元及相应诉讼、仲裁费用。

2016 年 11 月 1 日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致函来宝公司, 要求其在 2016 年底启动仲裁, 否则, 仲裁庭将采取措施结案, 但至今来宝公司没有启动仲裁。

③案件进展

目前因上述大豆货物买卖合同导致的来宝公司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交的《进一步索赔仲裁申请书》的仲裁处于中止状态。

(8) 深粮集团、华联粮油与广州进和饲料有限公司、黄献宁进口代理合同纠纷案

①案件主要事实

2005年10月至2007年1月间，深粮集团、华联粮油与广州进和签订了20份《进口代理合同》，约定由深粮集团和华联粮油代理广州进和进口秘鲁鱼粉。

2007年8月，华联粮油、广州进和、黄献宁签订了《担保合同》，约定由黄献宁保证华联粮油与广州进和签订的所有贸易合同项下广州进和应付款项的按时兑付。

后因广州进和未足额支付货款及进口代理费，深粮集团、华联粮油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②深粮集团诉广州进和

2015年2月16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1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786号），判决广州进和向深粮集团和华联粮油支付款项10,237,385.74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83,224.00元；黄献宁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③广州进和上诉

因广州进和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主张深粮集团、华联粮油起诉已超过诉讼时效。2017年3月30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2015]深中法商终字第176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广州进和上诉，维持原判。

④案件进展

该案目前尚在执行中，对方未偿付任何款项，对于深粮集团应收广州进和货款1,045.56万元，其已计提100%坏账准备1,045.56万元。

(9) 2016年7月15日，深圳市农产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农产品担保公司”）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要求常州深宝茶仓公司偿还借款本金5,000,000.00元及利息389,968.52元、罚息3,200,271.79元（罚息暂计至2016年6月30日，实际计至借款全部清偿之日）；以及支付补偿款100,000.00元（500.00万元×2%）；两项共计：8,690,240.31元；本公司对5,000,000.00元借款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2017年5月31日，深圳市福田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常州深宝茶仓公司偿还借款本金500.00万元及利息和罚息，本公司无须对常州深宝茶仓公司借款500.00万元承担连带责任。2017年7月4日农产品担保公司提起上诉，2017年10月13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作出终审判决。

十一、承诺事项

截止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份金额	2017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4,836.45	-134,625.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92,050.00	5,314,617.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4,980.66	488,839.5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2,706,034.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7,719.21	-1,651,270.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3,636.90	-4,390,361.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0,081.87	746,415.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549.74	-1,315,103.88	
合计	1,962,480.29	2,901,922.9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批准报出。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31 日



营业执照

(11-3)

(副本)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61664J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执行事务合伙人 祝卫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至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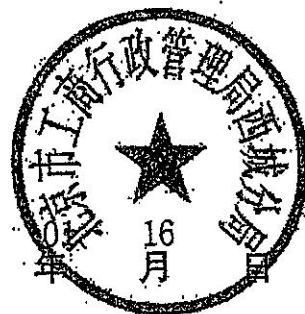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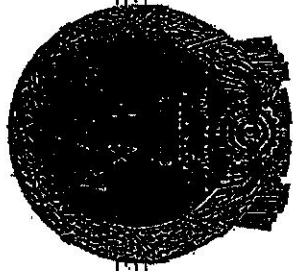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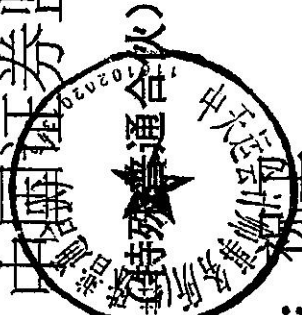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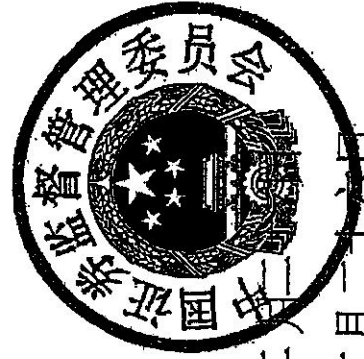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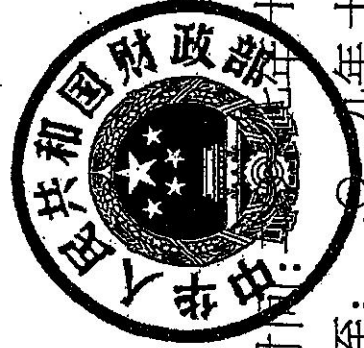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1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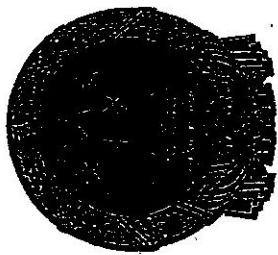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倪正



证书号: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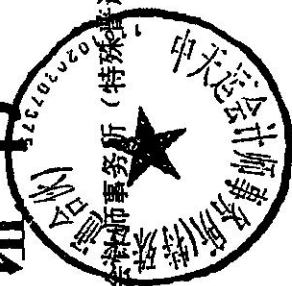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祝卫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300204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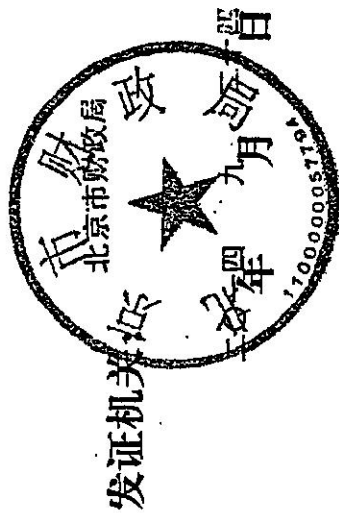
京财会许可(2013) 0079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2-02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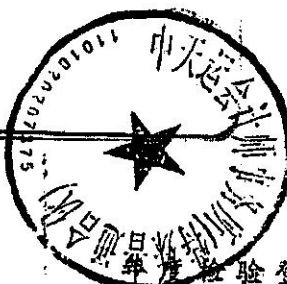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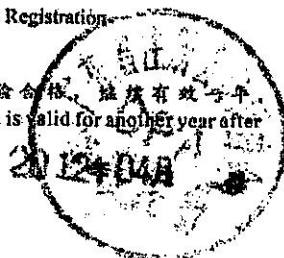


姓 名: 钱平
Full name: Qian Ping
性 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56-06-06
Date of birth: 1956-06-06
工作单位: 东莞市毅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Dongguan City Yiyue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码: 360424560606001
Identity card No.: 360424560606001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1900060001
No. of Certificate: 441900060001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Guangdong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04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6 / 4 / 3

2012年4月30日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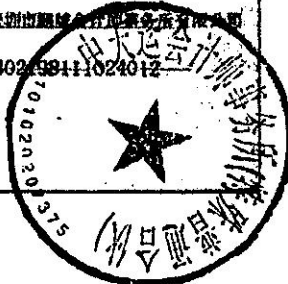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姓 名 江海峰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11-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1302198111024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4801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年 06月 0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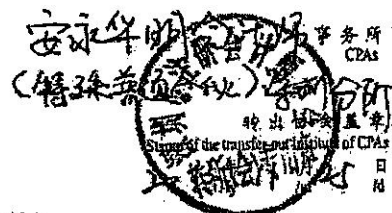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